

广东：全新定位推动国际一流美丽湾区建设

文/姜兴贵

在镇海湾观赏成群的白鹭在红树林里翩跹起舞；在流溪河徒步浏览如诗般的碧水绿岸；在青澳湾感受青葱树林、金黄沙滩、湛蓝海水形成的美丽画卷……天空蔚蓝、河湖清澈、树绿花香的生活环境现如今已经在粤港澳大湾区逐渐实现。

目前，广东正结合省委“1310”具体部署重点工作，锚定国际一流美丽湾区目标，推动大湾区生态环境质量持续走在全国前列。



美丽河湖：肇庆贺江



广东组织代表团参加香港环保展览



公众亲海戏水

谋划合作对接“新路径”

《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》（以下简称《纲要》）提出“以建设美丽湾区为引领，着力提升生态环境质量”。近年来，广东充分发挥粤港澳美丽湾区引领作用，积极争取国家政策支持，深化与香港、澳门联动合作，推动粤港澳大湾区经济增长和生态环境保护协调发展取得成效。

2021年，生态环境部和广东省签署合作共建国际一流美丽湾区框架协议，在打造大气污染防治先行区、水生态环境治理修复样板区、美丽海湾、绿色低碳发展区、土壤污染治理示范区、“无废”试验区等领域不断深化合作内容。在部省合作框架协议基础上，生态环境部还将出台《关于支持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国际一流美丽湾区的若干措施》，进一步拓展共建国际一流美丽湾区合作内容，对美丽蓝天、美丽河湖、美丽海湾等多维度开展示范建设，形成一批具有湾区特色的示范引领典型，带动全领域、全方位、全地域推进美丽先行区建设。

站在“一点两地”的全新定位上，广东持续深化粤港、粤澳生态环保合作，通过每年组织召开粤港、粤澳环保合作会议，组织代表团参加香港、澳门环保展览，不断深化与香港、澳门在绿色低碳、大气污染防治、海洋保护、环境监测、环保产业等领域的合作交流。同时，持续针对跨境海漂垃圾、跨界河涌管理养护、

废纸资源化等问题，积极开展粤港、粤澳联动，促进形成生态环境保护的美丽湾区“一盘棋”。

此外，以横琴、前海、南沙等重大合作平台为载体，广东率先探索试行与国际接轨的生态环境管理体系、标准体系和合作模式，并开展碳标签互认机制研究与应用，探索建立区域内部产品碳足迹与低碳产品认证制度等。

“全方位”打造美丽湾区

“当前，大湾区正加强部署‘天空地海’全域感知的智能化监测网络，并通过持续开展生态保护修复，打造一批示范样板等方式，全方位支撑打造美丽湾区。”省生态环境厅相关负责人表示。

生态环境监测是生态环境保护的基础，是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支撑。据悉，大湾区积极推动构建共建共享的监测大数据中心，加速监测技术数智化转型。一方面，推动珠三角有条件城市率先建设生态环境智慧监测示范城市。另一方面，高标准推进粤港澳生态环境科学中心建设，为建设国际一流美丽湾区提供更加坚实的科技支撑。

为全面提升区域生态环境品质，广东积极推动粤港澳空气质量改善先行区建设，建立健全多方共治的VOCs（挥发性有机物）治理体系，并探索与港、澳在大气环境监测、污染天气预报、移动源排放跨境联合监管等领域

开展深度合作。

同时，以东江、西江和北江等流域为重点，深入推进全流域系统治理和生态修复，统筹推进美丽河湖、绿美碧带和万里碧道建设，优化珠三角水资源调配和水系上下一体贯通，加快珠三角绿色生态水网构建，积极协同推动深圳河、天沐河等粤港澳跨界河流治理与保护。

在示范创建方面，广东充分发挥美丽湾区引领作用，在绿色低碳发展、环境品质提升、环境健康管理、美丽示范建设、环境治理改革创新、同保共治开放合作等方面争取国家政策支持大湾区先行示范引领，积极打造美丽中国先行区。例如，大湾区正大力推进美丽海湾建设，进一步深化陆海统筹、河海联动，强化珠江流域及珠江口海域污染治理，还联合港澳协同推进海漂垃圾管控，规范开展入海排污口监督管理，通过“一湾一策”打造一批美丽海湾典型示范区。

“立体化”推进污染防治

《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》发布5年多以来，广东持续做好大气污染防治联防联控，深化重点流域污染治理修复，强化海域综合治理，“海陆空”立体化推进大湾区污染防治，空气清新、河流清澈、海洋美丽成为了大湾区人民的共有财富。

一方面，广东大力推动粤港澳空气质量一体化改善，推进珠三角地区挥发性有机物和氮氧化物协同减排，督导钢铁、水泥行业超低排放改造，开展玻璃、石油、化工等重点行业企业深度治理，精准实施区域污染联防联控和预警防控机制。

另一方面，全力保障湾区人民“母亲河”生态环境安全，深入开展江湖库源头保护，全面完成饮用水水源地环境问题整治。据统计，2023年，珠三角县级以上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质稳定100%达标，新丰江水库水质稳定保持在Ⅱ类以上，有效保障大湾区饮用水安全。对于重要河湖水质治理和保护，广东建立省、市、区三级调度研判工作机制，对茅洲河等重点流域采用“大兵团作战、全流域治理”模式推进环境基础设施建设，

超常规补齐历史欠账，茅洲河、广佛跨界河、石马河、深圳河等流域水质持续改善。当前，全省第一轮水生态调查评估工作基本完成，深圳茅洲河、广州流溪河、东莞华阳湖等案例还入选了全国美丽河湖优秀案例。

在近岸海域防治方面，广东组织珠江流域13市协同开展总氮减排，进一步加大重点入海排污口、水产养殖尾水、海洋垃圾污染监管，加强上下游协同治理，加快补齐城镇生活污水治理能力缺口。针对重点入海河流，组织制定“一河一策”总氮污染治理与管控方案。

此外，大湾区还持续探索固体废物治理新模式，积极推动“无废湾区”建设。据介绍，广东目前建立了省“无废城市”建设工作领导小组，部署“无废”湾区阶段性建设工作任务，积极推进“无废细胞”工程建设。如深圳市在全国打造出超大型城市“无废城市”建设样本，列入国家典型先进“无废城市”建设案例；佛山市打造全链条规划布局、全过程协同循环、全系统对标先进、全方位破解“邻避”的固废处理“蔚蓝模式”等。

推动美丽湾区“再向前”

今年1-6月，珠三角地区PM2.5平均浓度为20微克/立方米，同比下降9.1%，稳定优于世界卫生组织第二阶段目标值；惠州、中山、珠海、深圳、江门、东莞、肇庆、佛山等城市在全国168个重点城市空气质量排名占据前20名的8个席位；珠三角地表水国考断面水质优良率为95.4%，劣Ⅴ类国考断面全面消除……这些生态环境保护的成就都是建设美丽湾区重要基础，也是粤港澳大湾区生态环境质量走在全国前列的“成绩单”。面对建设国际一流湾区的目标，广东坚持“再向前”，持续推动构建粤港澳三地共建国际一流美丽湾区生态环境管理体系。

今年是美丽湾区建设的重要时间节点。省生态环境厅相关负责人表示，全省生态环境部门将围绕“一点两地”的全新定位，全面深化粤港澳生态环境保护工作，携手推动国际一流美丽湾区建设取得更大进展。



美丽河湖：广州增江

（本版图片由广东省生态环境厅提供）